

## 南投縣選委會監察小組委員拜訪地檢署 就總統立委選舉競選活動進行意見交流

因應第 14 任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會於昨（21）日由監察小組委員會召集人張慶銳率同仁及駐區委員拜會南投地檢署、縣警局及各分局，雙方就總統立委選舉競選活動期間及投開票當日可能發生的突發狀況如何因應做意見交換，主任檢察官張智堯等人皆表示全力支持配合選務機關選舉作業，同時再次強調為端正選風反賄選的重要性。

此次拜會由張召集人及總幹事吳燕玲率隊前往，張主任檢察官提到 105 年 1 月 16 日投票日當天民眾攜帶具有照相攝影功能之手機進入投票所問題，希望選務工作人員能在投票所入口處提醒民眾勿攜帶手機入內。另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局長魏慶賢表示該局在 12 月 18 日開設治安維護所，時間至 105 年 1 月 17 日為止，員警採 24 小時輪值待命，若有選舉糾紛亦可連繫。召集人也表示競選活動時間是從上午 7 時至晚間 10 時止，若有民眾申請集會遊行請警局或分局受理申請時格外注意時間；另外 12 月 23 日為立法委員候選人號次抽籤日期，地點在縣府地下 2 樓禮堂，南投分局潘分局長表示，抽籤當日員警將會在會場以人牆排列區隔各候選人座位區域。

本會表示，為避免投開票當日選舉糾紛衍生，希望民眾進入投票所之前，能將隨身攜帶的手機放置在入口處由選務單位提供的置物籃內，切勿攜入投票所內，若違反規定，依照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93 條之 1 規定，將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 3 萬元以下罰金。

撰稿人：戴郁華